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舉行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防措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的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內容有關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香港諾富特世紀酒店大堂低座3號宴會廳（「會場」）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鑒於《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香港法例第599G章）及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的近期發展，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採取下列預防措施，以保障股東及將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其他與會人員免受感染風險：

- (i) 將於會場入口對各與會人員進行強制體溫檢測。任何體溫高於攝氏37.3度的人士、或任何有任何類似流感症狀或其他身體不適的人士，均不得進入會場。
- (ii) 各與會人員須於會場內全程佩戴口罩。敬請注意，會場將不會提供口罩。
- (iii) 將安排會場座位以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本公司可能會限制股東特別大會與會人員的數量以保持適當距離。
- (iv) 任何人士如(a)曾經於緊接股東特別大會前14日到訪香港境外地區（「**近期外遊記錄**」），(b)須就COVID-19進行檢疫隔離或自我檢疫隔離，或(c)與任何正在進行檢疫隔離或有近期外遊記錄的任何人士有密切接觸，均不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v) 任何與會人員如違反上述措施，將被拒絕進入會場。
- (vi) 股東特別大會上不會提供或分發公司禮品或紀念品。將提供包裝好的茶點供與會人員於股東特別大會後外帶。

本公司謹此提醒股東，就行使投票權而言，股東並無必要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且強烈建議股東通過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受委代表以行使其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投票權。通函隨附有代表委任表格，供選擇收取實體通函的股東使用。代表委任表格亦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倘閣下並非註冊股東（倘閣下通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股份），請直接向閣下的銀行、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查詢以協助閣下委任代表。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核證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視乎COVID-19疫情發展而定，本公司或會就股東特別大會實施進一步防疫措施，並或會適時就有關措施另行發佈公告。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起暫停於香港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蘇文俊
莊日杰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本公司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